

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审计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、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毕马威华振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毕马威华振送达的《关于变更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审计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毕马威华振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项目合伙人为成雨静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成雨静、胡世达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陈轶。鉴于工作调整，毕马威华振指派胡世达作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，指派陈子远作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的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合伙人为胡世达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胡世达、陈子远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陈轶。

二、变更后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新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胡世达，2015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10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，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新任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子远，2014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14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，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从 2024 年开始为公

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胡世达、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子远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，或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。

3、独立性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胡世达、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子远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，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9 日